关于长安鑫富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网上直销推出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安鑫富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安鑫富领先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6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2 月 2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长安鑫富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安鑫富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费率优惠起始日

2017 年 2 月 23 日

2、 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办理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时除外)的交易时间（9：30-15：00）。

3、 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规则(限前端收费)

投资者使用银行借记卡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实行折扣优惠。即原申购费率高于 0.6%的，申购费率执行优惠折扣 (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折扣)，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 0.6%；原申购费率等于和低于 0.6%的，则执行该基金原费率。

目前一般银行卡申购费率的折扣为 4 折，因支付渠道及银行存在动态调整的可能，具体网上交易支持的银行卡、限额及相应折扣率以官网显示为准，如有变动，将不另行公告。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通过长安基金网上直销投资本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业务及费率有关事项予以说明。定期定额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指定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 100 元。投资者在办理本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长安鑫富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长安鑫富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688 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三日